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一、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配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人数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本计划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预留授予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1	徐卫忠	董事、财务总监	1	30.00	7.89%	0.05%
2	王虹	董事会秘书	1	10.00	2.63%	0.02%
3	中层管理人员		28	216.30	56.92%	0.34%
4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2	81.70	21.50%	0.13%
5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4	42.00	11.05%	0.07%
合计			<b>76</b>	<b>380.00</b>	<b>100.00%</b>	<b>0.59%</b>

注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注 2：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

注 3：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注 4：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二、预留获授限制性股票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名单明细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张晓辉	中层管理人员
2	余波	中层管理人员
3	王小平	中层管理人员
4	陈庆	中层管理人员
5	钟建交	中层管理人员
6	范强	中层管理人员
7	刘艺	中层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8	胡新明	中层管理人员
9	龙署秋	中层管理人员
10	袁丁香	中层管理人员
11	余欢	中层管理人员
12	郭静楠	中层管理人员
13	张龙辉	中层管理人员
14	王玉	中层管理人员
15	黎强	中层管理人员
16	邹雪辉	中层管理人员
17	任亮军	中层管理人员
18	任姬敏	中层管理人员
19	胡伊琳	中层管理人员
20	黄尚鑫	中层管理人员
21	李大海	中层管理人员
22	殷美豹	中层管理人员
23	熊红象	中层管理人员
24	聂敏	中层管理人员
25	陈斌海	中层管理人员
26	施淑飞	中层管理人员
27	刘伟	中层管理人员
28	吴永林	中层管理人员
29	蓝倪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0	刘宇鹏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1	邓云红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2	周雅琴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3	侯迪军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4	高群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5	张圃维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6	蒋艳红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7	李佳奕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8	王洪光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9	石路奇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0	周敏华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41	许韵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2	林佳国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3	程曾凤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4	何岱岳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5	方程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6	邹家俊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7	杨红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8	欧红如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9	陈文峰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0	刘主金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1	王汉猛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2	刘泽均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3	王建华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4	柳伟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5	孙国荣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6	邓伟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7	喻芳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8	李明光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9	卢传宗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60	李孝锋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61	胡益民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2	伍细元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3	瞿华欣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4	徐勇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5	蒋建琴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6	李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7	单文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8	蒋君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9	卢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0	段芳蕾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1	陈晨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2	汤娜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3	任姗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74	李倩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0日